

专家论证意见汇总

项目名称	北京市残疾人事业及无障碍专题电视宣传项目
采购人	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电视台
供应商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8 号
论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专家论证意见	1、本项目共分两个部分。“爱满京华”专栏：内容聚焦残疾人朋友在康复、教育、就业、文化体育、法律维权等方面的获得感、幸福感，主要报道残疾人业务工作亮点和残疾人典型人物自强故事。无障碍专题片：内容聚焦传播无障碍理念，跟踪报道全市 34 个市有关部门和 16 个区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的亮点，反映各单位在推动无障碍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依托电视媒体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题宣传。 2、根据栏目内容的需要，本项目最适合利用我市市属电视媒体宣传资源推出。北京电视台是市属最大电视台，综合实力最强，具备丰富的内容素材资源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验，是我市公信力最权威的电视媒体，能够覆盖国内、北美、亚洲地区、尤其是北京市各区的收视观众，其制作播出的一《北京您早》《特别关注》和《都市晚高峰》三个栏目具有极高的关注度、收视率和强大的社会影响力，残联的宣传节目与上述三个栏目能够很好的契合，快速高效的达到最佳的宣传目的和预期效果。 3、按照《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广播电视制播分离改革的通知》（新广电发【2016】90 号）严禁电台电视台对具有较强政治性、政策性或可能对公共政策、社会舆论产生较大影响的节目栏目实施制播分离。本项目建设内容涉及到残疾人朋友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容易对社会舆论产生较大影响，按照新广电发【2016】90 号的要求，不得实行制播分离，只能由北京电视台负责制作播出。 综上所述，鉴于项目的特殊性，从节目影响力、项目内容等方面综合考虑，本项目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	

专 家 签 到 表

项目名称：北京市残疾人事业及无障碍专题电视宣传项目

时 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称/专业	联系电话	备注
1	郭永生	男	北京经济管理职业学院	高工/信息化	13717540793	
2	张磊	男	中国转移北京公司	高工/信息化	13911924209	
3	赵书华	女	中国五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信息化	13501055280	